■ 車輛故障時

如果車輛在道路上發生故障，請先停靠路肩，並開啟危險警告燈並使用警告三角標誌。
參閱 P.7-63“危險警告燈開關”單元。

● 如果引擎熄火/故障

如果引擎熄火，會影響到車輛的操控，將車輛移到安全區域之前，必須注意下列事項：

- 剎車增壓器會失去作用，必須更費力踩剎車踏板，比平常更用力的踩剎車。
- 因為沒有動力轉向輔助，方向盤會變的很難轉動，轉動方向盤需要比平常用更大的力氣。

■ 若操作模式無法切換到 OFF(配備免鑰匙操作系統)

若操作模式無法切換到 OFF，請執行以下動作：

1. 排檔桿排至”P”(駐車)，並將作動模式切到 OFF。
2. 另一可能原因是電瓶電壓低，若發生時，免鑰匙進入系統、免鑰匙操作功能和方向盤鎖將無法作用，請洽詢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 緊急啟動

如果引擎因為電瓶沒電或損壞而無法發動時，您可以藉由跨接線連接其他車輛的電瓶來發動引擎。

⚠ 警告

- 使用跨接線從其他車輛的電瓶讓引擎發動時，請按照下述說明執行正確的步驟，錯誤的程序會導致車輛起火、爆炸或損壞。
- 火源、打火機、易燃物等不可接近電瓶，以避免意外發生。

⚠ 注意

- 不可推或拉動車輛來發動引擎，如此會使車輛損壞。
- 檢查其他車輛。確認電瓶電壓為 12-伏特。
  假如電壓不是 12-伏特或短路會使二輛車均損壞。

⚠注意

- 請使用符合電瓶規格的搭接線，以避免電線過熱。
- 請檢查搭接線是否完好無損壞。
- 當靠近電瓶工作時必須戴上護目鏡。
- 不可讓小孩接觸電瓶。

1. 儘量讓車輛彼此靠近，使跨接線能夠連接到，但車輛之間不能接觸。
2. 關閉所有的燈光、暖氣與其它電器負載。
3. 將二輛車的手剎車拉起使車輛停穩，再將變速箱檔位排到“P” (駐車)檔位。

⚠警告

- 請先將二輛車熄火。確認跨接線和您的衣服不可被引擎風扇或皮帶鉤到，否則會造成人員受傷。

4. 確認電瓶的電解液高度是否達到基準線。
參閱 P.2-9“電瓶”單元。

⚠警告

- 確認電瓶液前，絕對不可跨接發動！若氣溫在冰點以下或電解液未到電瓶基準線，將可能使電瓶裂開或是爆炸。
- 電解液(電瓶液)為具腐蝕性的稀硫酸。若是手、眼睛、衣服或車身漆面接觸，應使用大量清水沖洗。假如電解液噴到您的眼睛，應馬上用大量清水沖洗，再立即送醫。

5.將跨接線的一端①連接到沒有電瓶(A)的正極(＋)，將另一端②接到救援電瓶(B)的正極(＋)。
將另一條跨接線的一端③連接到救援電瓶的負極(－)，將另一端④連接到沒電車輛的引擎本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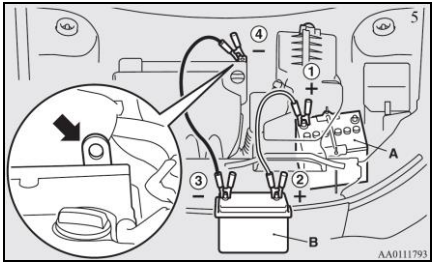

⚠警告

- 請特別注意步驟④的連接方式(如圖所示)。如果直接連接到電瓶負極，可能導致電瓶內部可燃氣體著火發生爆炸。

⚠警告

- 當連接跨接線時，千萬不要將電瓶樁頭的正極(＋)與負極(－)連接，否則會產生火花使電瓶爆炸。

⚠注意

- 確認跨接線不要被引擎室內的冷卻風扇或其它移動的物體鉤到。

6. 先發動電瓶有電的車輛，讓引擎怠速運轉幾分鐘，之後再發動沒電的車輛。

⚠注意

- 讓救援車輛的引擎持續運轉。

7. 引擎發動後，依相反順序拔除跨接線，並維持引擎運轉數分鐘。

備註

- 如果車輛在電瓶沒有完全充飽電力的狀況下行駛，可能導致引擎無法平順的操作而且造成防鎖死剎車系統警告燈亮起。
  請參閱 P.8-49“防鎖死剎車系統(ABS)”。

■ 引擎過熱

當引擎過熱時，多功能顯示幕內的資訊螢幕將會如下顯示。

- 多資訊顯示幕會中斷並顯示引擎冷卻液溫度警告，且“ ”將會閃爍。(彩色液晶儀錶)
- 冷卻液溫度警告燈點亮。(單色液晶儀錶)

若發生此狀況時，採取下列的改正措施：

1. 將車停放在安全的地方。
2. 檢查引擎室是否冒出蒸氣。

   [如果引擎室沒有冒出蒸氣]
   在引擎持續運轉下，打開引擎蓋讓引擎室通風冷卻。
   [如果引擎室冒出蒸氣]
   請將引擎熄火，等沒有蒸氣冒出時，打開引擎蓋讓引擎室通風冷卻。

⚠警告

- 引擎室冒出蒸氣的時候不可打開引擎蓋，引擎過熱時所產生的蒸汽或熱水會使您燙傷。即使沒有蒸氣冒出，熱水也可能濺出，而且有些零件會非常的燙，打開引擎蓋的時候要非常的小心。
- 小心熱蒸氣會從水箱蓋噴出。
- 不要嘗試在引擎還很燙的時候打開副水箱蓋或水箱蓋，以免造成燙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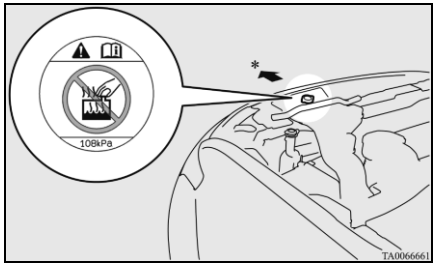

*:車輛前方

3. 確認冷卻風扇(A)是否運轉

〔風扇會運轉〕

等水溫下降後，將引擎熄火。

〔風扇不會運轉〕

立刻將引擎熄火，並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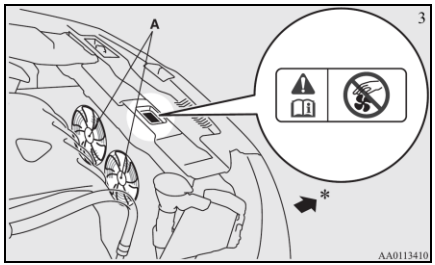

⚠警告

- 確認不可讓手或衣服被冷卻風扇鉤到或捲入。

4. 檢查副水箱(B)的冷卻液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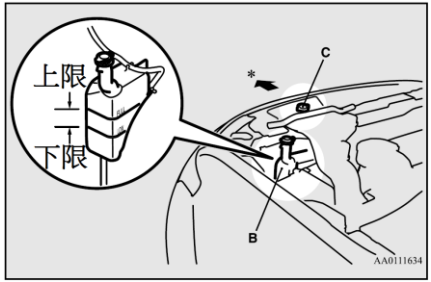

5. 將冷卻液加入水箱和/或副水箱(請參閱“保養”章節)。

⚠警告

- 打開水箱蓋(C)之前先確認引擎已經冷卻，再打開水箱蓋(C),否則蒸氣與熱水會從灌注口湧出並且燙傷您。

⚠注意

- 當引擎還是熱的時候，不可添加冷卻水。急速的將冷水加入會導致引擎損壞，當引擎冷卻之後，再逐次加水。

6. 檢查水箱水管是否有洩漏以及驅動皮帶是否鬆脫或是損壞。如果冷卻系統或是驅動皮帶故障的話，請至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修。

■ 工具和千斤頂

● 儲存位置

工具與千斤頂的放置行李廂右側。工具與千斤頂的放置位置必須謹記，以應付緊急狀況取出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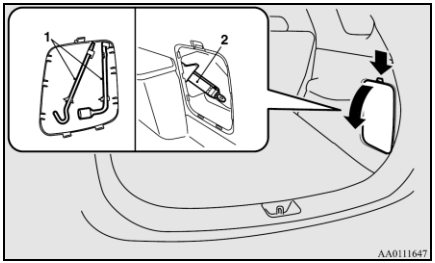

1－工具
2－千斤頂

● 工具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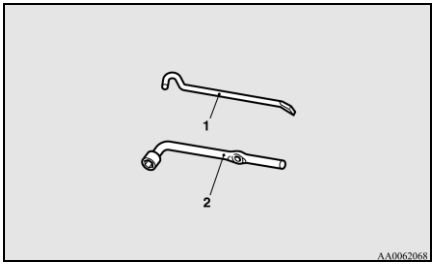

1－千斤頂把手
2－輪胎螺帽扳手

● 千斤頂

◆取出

1. 後拆下蓋子。
2. 收摺千斤頂後將其從安裝座上取下。

◆收存

1. 收回千斤頂並裝回其固定位置。
2. 展開千斤頂並確實固定(頂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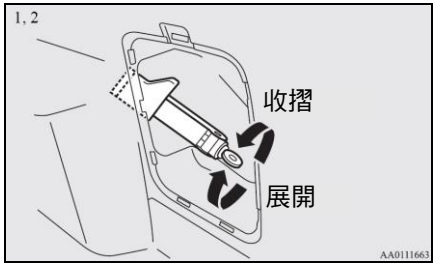

■ 輪胎修復工具

輪胎被釘子、螺絲或相似物件刺穿時，請使用緊急修復工具。

● 收存位置

輪胎修復工具存放於副駕駛座下方。
在緊急狀況時，請記得輪胎修復工具儲存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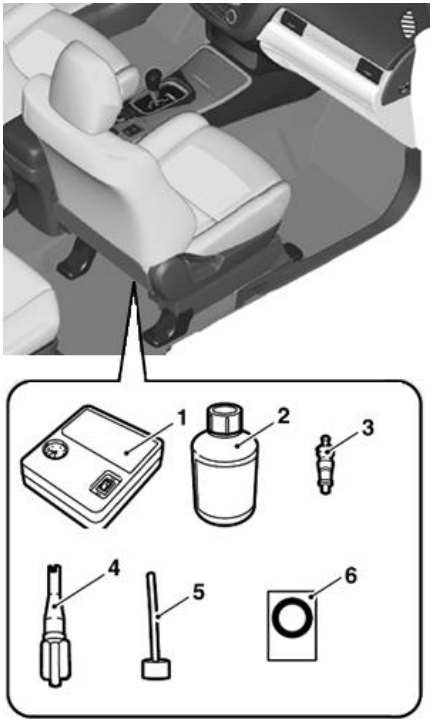

1- 輪胎空氣壓縮機(打氣機)
2- 輪胎密封劑瓶
3- 氣嘴芯(備用)
4- 氣嘴拆卸器
5- 充填軟管
6- 限速貼紙

● 如何使用輪胎修復工具

輪胎修復工具的使用說明及注意事項，請詳閱修復工具組內的引導手冊。

⚠ 警告

- 使用輪胎維修工具組可能會損壞輪圈和/或胎壓感知器。使用輪胎維修工具組之後，車輛必須立即交由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檢查和維修。

⚠注意

- 請勿吞食輪胎密封膠，否則可能會損害健康，如果不慎誤食時，儘可能的多喝水，並立即請醫生檢查。
- 如果輪胎密封膠接觸到您的眼睛或皮膚時，請沖洗大量的水以去除，如果仍感覺不適，請立即請醫生檢查。
- 如果發生任何過敏反應時，請立即諮詢醫生。
- 請注意不要讓小孩碰觸到輪胎密封膠。
- 應避免吸入輪胎密封膠的蒸汽。
- 請務必使用中華三菱原廠輪胎密封膠。

備註

- 輪胎密封劑不可在下列任一狀況下使用。如果發生任一狀況，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其他專家。
  - 輪胎密封劑超過有效日期。(有效日期位於密封劑標籤上。)

  - 一個以上的輪胎被刺穿。
  - 刺穿的孔長度或寬度為 4 mm 或以上。
  - 輪胎的刺穿位置在胎壁(A)，不在胎面(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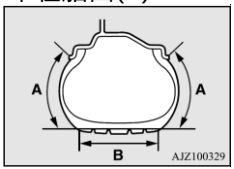

  - 車輛已經使用幾乎完全無氣的輪胎駕駛。

備註

  - 輪胎已經完全滑出和脫離輪圈。
  - 輪圈損壞。
- 輪胎密封劑僅可在-30°C 到 60°C 的環境溫度下使用。
- 不可除去刺入輪胎的物體(釘子、 螺絲等)才有緊急維修效果。
- 如果輪胎已經在充氣不足下駕駛造成損壞(例如輪胎碰撞、割傷、裂痕等)，則不可再使用輪胎密封劑。
- 必須用濕布擦掉烤漆上的輪胎密封劑。
- 被輪胎密封劑汙染的衣服必須立即清洗。
- 定期檢查輪胎密封劑的有效期限，有效期限到達之前，必須向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購買新的輪胎密封劑。

維修輪胎之前，先將車輛停在安全平坦的位置。

1. 將車輛停在平坦且穩定的地面。
2. 確實使用駐車煞車。
3. 將排檔桿排入 “P” (駐車)位置並將引擎熄火。
4. 打開危險警告燈，在適當的距離設置警告三角架，並讓所有的乘客離開車輛。
5. 取出輪胎維修工具組。
6. 將氣嘴蓋(C)從氣嘴(D)拆下，並如圖所示，將氣嘴拆卸器(E)壓入氣嘴。將輪胎內的空氣排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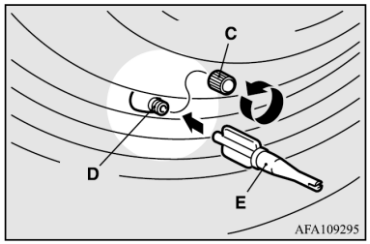

7. 使用氣嘴拆卸器(E)，逆時針轉動， 拆下氣嘴芯(F)。將拆下的氣嘴芯放在乾淨的地方，以免髒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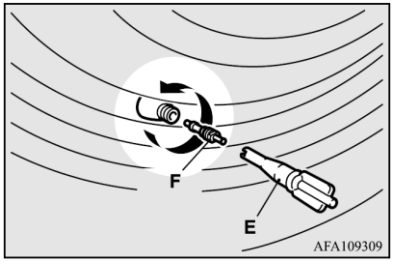

注意

- 拆下氣嘴芯時，如果輪胎尚有空氣，氣嘴芯可能會飛出並造成傷害。拆下氣嘴芯之前，確認輪胎內的空氣已經排空。

8. 將輪胎密封劑瓶搖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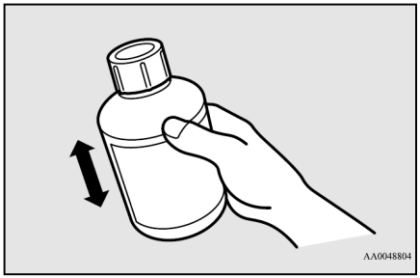

備註

- 在寒冷天候下(當環境溫度為 0°C 或以下)，濃稠的輪胎密封劑會使輪胎密封劑瓶難以擠壓。請先將輪胎密封劑瓶放在車內加溫。

9. 打開輪胎密封劑瓶(H)的蓋子(G)。 但不可拆下(I)密封環。將充填軟管(J)安裝到密封劑瓶(H)。當充填軟管安裝到密封劑瓶時，密封環將會刺破，讓密封劑可以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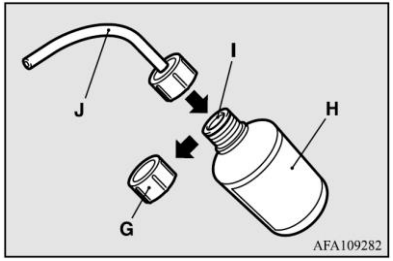

⚠注意

- 如果安裝充填軟管後搖晃密封劑瓶，密封劑可能會從軟管噴出。

10. 將充填軟管壓入氣嘴(D)。將密封劑瓶倒立，重複擠壓密封劑瓶，將所有的密封劑注入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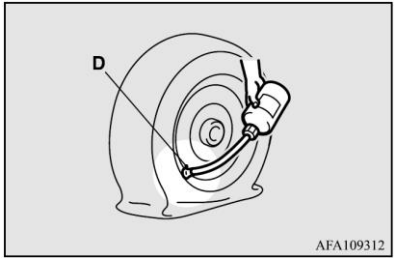

備註

- 注入密封劑時，不可讓氣嘴位於底部，也就是，讓氣嘴遠離輪胎著地的位置。如果氣嘴在輪胎著地的位置，密封劑可能不容易進入輪胎。

11. 注入密封劑之後，從氣嘴拆下軟管，並將殘留在氣嘴、輪圈和/或輪胎的密封劑除去。將氣嘴芯(F)安裝回氣嘴(D)，然後使用氣嘴拆卸器(E)確實將氣嘴芯轉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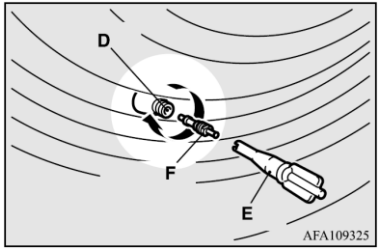

備註

- 使用氣嘴拆卸器拆卸和安裝氣嘴芯時，用手轉動氣嘴拆卸器。使用工具轉動可能會造成氣嘴拆卸器損壞。

12. 注入密封劑之後，確實將氣嘴拆卸器(E)安裝到充填軟管(J)一端，以防止密封劑從密封劑空瓶洩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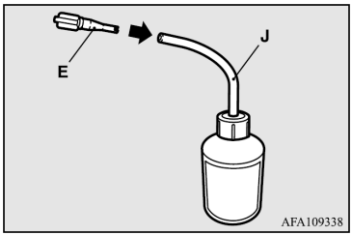

13. 從輪胎充氣壓縮機的側面拉出壓縮機軟管(K)，然後確實將軟管安裝到氣嘴(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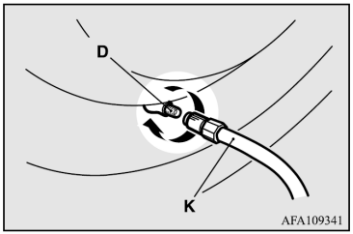

14. 以壓力表(M)朝上設置壓縮機(L)。
拉出壓縮機的電源線(N)，將電源線插頭插入附件插座(O)，然後將操作模式設定在 ON 位置。(參閱 9-17 頁的 “附件插座”。)
打開壓縮機開關(P)，將輪胎充氣到規定的壓力。(參閱 2-12 頁的 “輪胎充氣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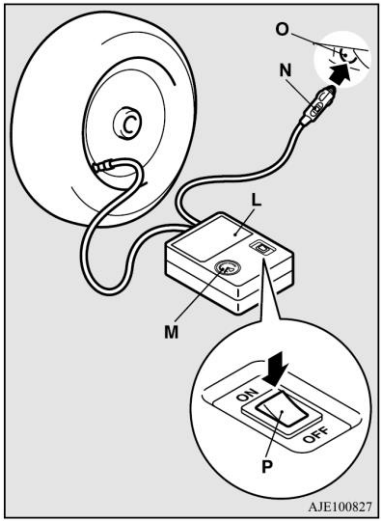

⚠注意

- 隨車的壓縮機僅供您車輛的輪胎充氣使用。
- 壓縮機設計成以車輛的 12V 電源操作。不可連接到其他任何電源。
- 該壓縮機不防水。如果在雨天使用，請確認不會接觸到水。
- 任何附著在壓縮機的沙子或灰塵可能會造成壓縮機故障。使用時，不可直接將壓縮機放在任何沙地或有灰塵的表面。
- 不可分解或改裝壓縮機。此外，不可讓壓力表受到震動。否則可能會發生故障。

15. 使用壓縮機上的壓力表檢查和調整輪胎壓力。如果過度充氣，可放鬆軟管末端的接頭釋放空氣。
    如果因為輪胎已經向輪圈內側移位，使輪胎和輪圈之間產生間隙，則在操作壓縮機之前，將輪胎周邊壓向輪圈，除去間隙。(沒有間隙時，輪胎壓力才會上升。)

⚠注意

- 進行輪胎充氣時，小心不可讓手指夾在輪胎和輪圈之間。

⚠注意

- 壓縮機操作時，壓縮機表面的溫度會上升。不可讓壓縮機連續操作超過 10 分鐘。壓縮機再次使用之前，必須等待直到壓縮機冷卻。
- 如果壓縮機操作時無力或溫度過高，表示已經過熱。此時必須立即將開關設定在 OFF 位置，讓壓縮機至少冷卻 30 分鐘。

備註

- 如果 10 分鐘內輪胎氣壓無法上升到規定的壓力，輪胎可能已經嚴重損壞，輪胎密封劑無法有效執行緊急維修。此時，請聯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其他專家。

16. 關閉壓縮機開關，然後從附件插座拆下電源線插頭。

備註

- 僅使用輪胎維修工具組將密封劑和空氣注入輪胎不會使刺穿的孔密封。直到緊急維修程序完成(完成程序的步驟 19 或 20)之前，空氣將會從刺穿的孔洩漏。

17. 速限標籤(Q)貼在方向盤的三菱標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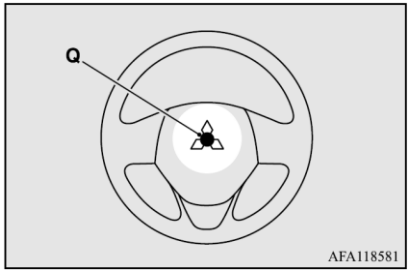

注意

- 不可將標籤貼在方向盤上指定位置以外的地方。將標籤貼在不正確的位置可能會妨礙 SRS 氣囊正常操作。

18. 當輪胎充氣到規定壓力之後，將壓縮機、密封劑瓶和其他零件收回車內，並立即開始駕駛車輛，使輪胎密封劑在輪胎內均勻擴散。小心駕駛。速度不可超過 80 km/h (50 mph)。遵守地區的車速限制。

注意

- 如果駕駛時感覺到有任何異常， 請停車並和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其他專家聯絡。否則緊急維修程序完成之前，輪胎壓力可能會下降，影響車輛的安全。

備註

- 駕駛速度高於 80 km/h (50 mph)會使車輛振動。

19. 駕駛 10 分鐘或 5 公里(3 英哩)之後，使用壓縮機上的壓力表檢查輪胎氣壓。如果輪胎壓力未明顯下降，則緊急維修程序已經完成。繼續程序的步驟 21。
    如果輪胎氣壓不足，則再次充填到規定壓力和小心駕駛，速度不可超過 80 km/h (50 mph)。

注意

- 如果胎壓低於最低容許壓力 (1.3 bar {130 kPa})，表示封劑無法成功維修此輪胎。不可再駕駛車輛。請和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其他專家聯絡。

20. 駕駛 10 分鐘或 5 公里(3 英哩)之後，使用壓縮機上的壓力表檢查輪胎氣壓。如果輪胎壓力顯然未下降，則緊急維修程序已經完成。您仍然不可讓速度超過 80 km/h (50 mph)。遵守地區的車速限制。

備註

- 如果維修程序結束後再次檢查時，胎壓低於低於規定的壓力，不可再駕駛車輛。請和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其他專家聯絡。

備註

- 在寒冷天候下(環境溫度 0°C 或以下)，完成維修所需的駕駛距離會比溫暖天候長，這表示即使第二次將輪胎充氣後並接著駕駛車輛時，胎壓會低於低於規定的壓力。如果發生此狀況，必須再次將輪胎充氣到規定壓力，然後再駕駛約 10 分鐘或 5 公里(3 英哩)，並再次檢查輪胎氣壓。如果輪胎壓力再次下降到低於規定壓力，則請停止駕駛，並與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其他專家聯絡。

21. 立即小心駕駛到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進行輪胎維修/更換。

注意

- 必須檢查輪胎氣壓，以確認緊急維修程序是否完成。

備註

- 購買新的密封劑時，請將空密封劑瓶交給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 或依據國家的化學廢棄物處理法規，處理密封劑瓶。

備註

- 使用密封劑維修輪胎最好換新。 如果想要輪胎維修後繼續使用， 請洽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其他專家。請注意，如果刺穿的孔無法找到，則緊急維修之後將無法達到適當的維修。
- 製造廠無法保證所有刺穿的輪胎可以使用輪胎維修工具組維修，尤其是損傷直徑超過 4 mm 或胎面以外的損傷時。製造廠不負責輪胎維修工具組使用不當所造成的損壞。
- 製造廠不負責已經使用輪胎密封劑維修之後，重新使用的輪胎的損壞。

■ 車輛拖吊

● 車輛需要拖吊時

假如車輛必須要拖吊，建議您連絡中華三菱體系服務廠或是民間拖車公司來服務。

下列情形必須使用拖吊車拖吊。

- 引擎運轉但是車輛無法行駛或產生異音。
- 檢查車輛下方發現漏油或是其他液體洩漏。

唯有在您無法由三菱體系服務廠或是民間拖吊車得到服務時，才能夠依照“緊急拖吊”中所指示，小心拖吊您的車輛。

您當地區域可能有相關的拖吊規定，建議您遵守當地的拖吊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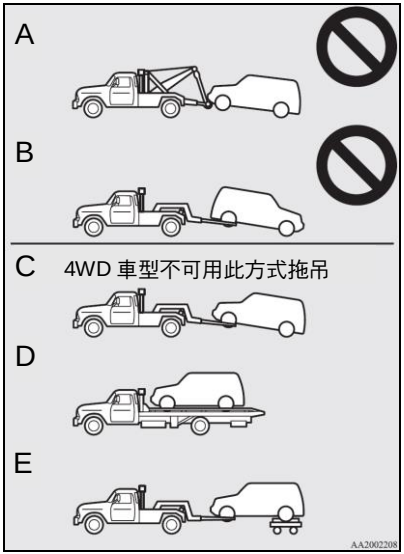

● 車輛由拖吊車拖吊時

⚠注意

- 如圖所示，您的車輛絕對不可使用吊索型拖吊車拖吊(類型 A)，使用吊索型拖吊車拖吊會損壞保險桿與車輛前方。
- 2WD 車輛不可以 (類型 B)前輪著地的方式拖吊。
- 4WD 車輛絕對不可以前或後輪著地拖吊(類型 B 或類型 C)。如此會造成傳動系統損壞，或使車輛在托架上跳動。
  必須使用(類型 D 或 E)來拖吊車輛。
- 2WD 車輛若是變速箱故障時，請使用(類型 C,D 或 E)來拖吊車輛。

⚠注意

- 〔2WD 配備 ASC 車輛〕若是車輛拖吊，僅前輪或後輪離地如(類型 B,C)，ASC 可能會作動，造成意外發生。當以後輪離地的方式拖吊車輛，請將點火開關切於〝ACC〞位置。當以前輪離地的方式拖吊車輛時，請將點火開關置於〝LOCK〞或〝ACC〞位置。

◆以前輪離地方式拖吊車輛(類型 C-僅可 2WD 車輛)

釋放手剎車。

將排檔桿排至〝N〞檔位置。

● 緊急拖吊

如果在緊急情況下無法獲得拖吊服務，可以暫時使用纜繩固定在拖吊鉤來拖吊。

如果您的車輛要由其他車輛拖吊，或是您的車輛要拖吊其他車輛，請注意下列要點。

◆如果您的車輛要由其他車輛拖吊

1. 前拖吊鉤位在圖示位置。將拖吊繩固定在拖吊鉤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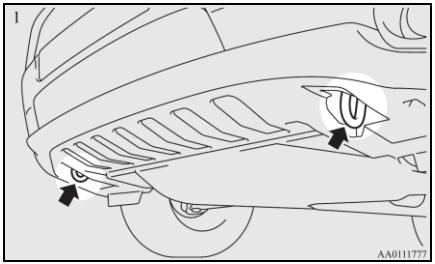

備註

- 使用指定拖吊鉤之外的其他位置會導致車身的損壞。
- 使用鋼索或金屬鏈條會損傷車身，最好使用非金屬的繩索。如果要使用鋼索或金屬鏈條的話，在與車身接觸的部分以布包覆。
- 儘可能讓拖曳繩保持水平，否則會損傷車身。
- 兩車請使用同邊的拖車鉤，以保持拖曳繩在一直線上。

2. 保持引擎運轉
   如果引擎不運轉，將點火開關或操作模式切換到“ON”位置，以使方向盤可轉動。

⚠警告

- 引擎不運轉時，剎車增壓器與動力轉向泵浦無法操作。這表示需要更用力的踩剎車與控制方向盤。因此，車子會比平常更難操作。

⚠注意

- 不可在車輛行進中將鑰匙放在“LOCK”位置或拔出鑰匙，否則方向盤會鎖住，無法控制。

3. 將排檔桿排到“N”(空檔)位置。
4. 依照法令規定開啟危險警告燈。(依照當地行車法規)
5. 拖吊期間確認二車的駕駛有緊密的聯絡，並且以低速行駛。

⚠警告

- 避免緊急剎車、突然加速以及急轉彎，否則會損壞拖吊鉤或拖吊繩索，並可能會導致鄰近人員受傷。
- 當拖吊或被拖吊下坡時，剎車可能會過熱而降低效用。在此狀況下，請將車輛交由拖吊車運輸。

⚠注意

- 被拖吊車輛內的人員必須注意拖吊車的剎車燈並確認拖吊繩索不可鬆弛。

⚠注意

- 若拖吊自動變速箱車輛的驅動車輪著地時，確認拖吊速度與距離不可超過下列所指示，否則變速箱將會損壞。
  拖吊速度：40 公里/小時
  拖吊距離：40 公里
  關於拖吊速度與距離，請依照當地的行車法規。

◆如果是您的車輛拖吊其他車輛僅可使用如圖所式位置之拖車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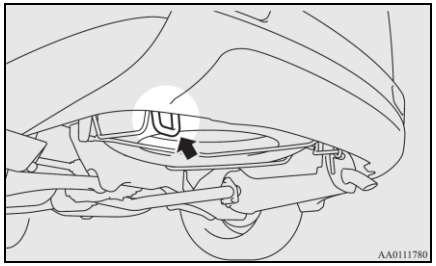

備註

- 若是用非指定拖車鉤的部份來拖曳車輛時，會造成車輛損壞。

備註

- 不可以拖曳比您的車輛還重的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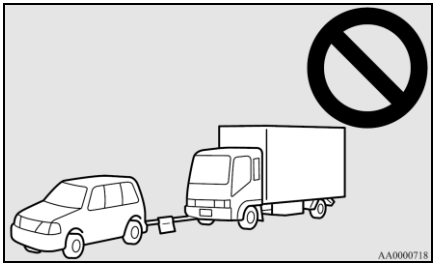

■ 在不良的駕駛環境下操作

● 積水道路

- 請避開積水道路。否則剎車系統可能會進水，導致剎車系統可能作用不良。在此情況下，輕踩剎車踏板以確認剎車是否操作正常。若剎車操作不正常，在駕駛中輕踩剎車數次以使剎車來令片乾燥，至恢復剎車為止。
- 當在雨中或泥濘道路駕駛時，輪胎和路面之間會形成一層水膜。
  水膜會降低輪胎在路面上的摩擦阻力，造成轉向穩定性和剎車能力喪失。

遇到此狀況時，遵守下列措施：

(a) 以低速駕駛。

(b) 不可使用已經磨損的輪胎。

(c) 必須維持規定的輪胎充氣壓力。

● 在積雪或結冰的道路

- 在積雪或結冰的道路上行駛時，建議使用雪胎或雪鏈。參閱“雪胎”與“雪鏈”章節。
- 避免高速行駛、突然加速、緊急剎車以及急轉彎。
- 在積雪或結冰的道路上踩剎車可能會導致輪胎打滑。當輪胎與路面之間的摩擦力減少時，輪胎會打滑而且無法以傳統剎車技術停止車輛。剎車會因為是否有防鎖死剎車(ABS)而不同。如果車輛配備有防鎖死剎車(ABS)，用力踩下剎車並維持踩住。
- 與前車保持額外的距離，並且避免緊急剎車。

⚠注意

- 在冰上不可突然踩下油門，因會造成意外。

● 在顛簸的道路

在顛簸的道路上時，請慢速行駛。

⚠注意

- 在顛簸道路上的衝擊力可能會損壞輪胎或輪圈。

◆車輛主要是行駛在穩固的道路

4WD 系統（若有此配備）可以行駛在沒有特別鋪設的平坦穩固道路上，但請特別注意此車的 4WD 越野能力是有限的，不可行駛於重度越野的路上。

MEMO